

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(董和平)

作为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本人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，忠实履行各项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并以严谨的态度对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，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现将本人 2024 年度工作述职如下：

一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1. 出席董事会情况

2024 年度，本人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次，现场出席 0 次，通讯出席 4 次，委托出席 0 次。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，会前认真的查阅资料，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沟通，认真审议每一项议案，在充分了解实际情况的基础上，提出合理建议，独立做出判断，严谨地行使表决权，为公司做出科学的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。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，本人均投了赞成票，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形。

2.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

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，本人出席 2 次。

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本人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就公司 2024 年度重大决策和生产经营中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会议时间	会议届次	发表意见事项	意见类型
2024 年 4 月 24 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	1. 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2. 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 3. 《关于<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>的议案》 4. 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 5. 《关于<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 6. 《关于<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 7. 《关于<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	同意

		证报告》的议案》 8. 《关于<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核查意见>的议案》 9. 《关于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 10. 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 11. 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12. 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 13. 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 14. 《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 15. 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 16. 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17. 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》 18. 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 19. 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 20. 《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 21. 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 22. 《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 23. 《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 24. 《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 25. 《关于修订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 26. 《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》 27. 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	
2024年8月27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	1. 关于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议案 2. 关于《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	同意
2024 年 10 月 29 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1. 关于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的议案	同意
2024 年 11 月 22 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1. 关于拟参与烟台玛努尔高温合金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暨债转股的议案 2.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	同意

三、对公司现场调查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及利用到公司的机会对公司进行调查和了解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，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，同时关注报纸、网络等公共媒介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，及时获悉公司及行业相关重大事项的情况。

四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作为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，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，本人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，多方听取意见，并运用专业知识提出意见，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保障，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利益。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，积极组织、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对公司内控报告、公司财务报告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并提出专业建议。

五、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. 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，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，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、治理情况，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，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；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，首先对所提出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，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上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。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及投资者管理工作，努力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。

2. 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培训。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文件，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，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，保护股东权益。

六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4 年度，本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，忠实履行各项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并以谨慎的态度对相关议案发表了表决意见，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

2025 年，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，继续谨慎、认真、勤勉地依法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，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，充分利用专业知识，提高董事会的决策能力，并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董和平

2025 年 4 月 22 日